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期内一直严格遵照独立董事有关制度要求，独立、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19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9 年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形。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经认真审阅、审慎判断，本人均投了赞成票。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因工作原因均未能列席，但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本人委托吴冬兰女士对本人 2018 年度的履职情况代为述职。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9.4.1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对公司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3		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		对公司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意见	
5		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6	2019.6.6	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核查意见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运营，发挥监督职能。任期内，本人密切关注公司运营，通过参会、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部门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

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的进展等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股份质押、权益分派、投资理财及股权激励实施等事项予以重点核查,并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有效落实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加强自身学习,勤勉履行职责。任期内本人积极学习监管部门发布的新规制度,及时了解监管政策和导向,不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的提高。同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出席公司每一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审慎、客观地发表意见,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监督内控履职,确保信披合规。任期内本人极为关注公司在内控管理方面的规范化,监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效履行,核查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和公平性,督促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决策意见的落地执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在2019年主持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奖励分配方案》等议案,就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和分析,并对高管人员2018年度的工作绩效进行考评,拟定奖励分配方案,相关决议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其他工作情况

2019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人员对本人2019年工作给予的支持和配合!祝愿公司虎啸龙吟展宏图,盘马弯弓创新功!

独立董事:金雪军

2020年4月27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照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要求，独立、勤勉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19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投票情况

在 2019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三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经审慎判断，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了一次股东大会，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并在大会上作了年度述职。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9. 4. 1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对公司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3		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		对公司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意见	
5		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6	2019. 6. 6	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核查意见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勤勉履职，审慎决策。日常工作中，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会议。会前，对于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详细了解议案的相关背景和决策依据，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发表审核意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有效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年内，本人一方面关注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对比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的有效性；另一方面根据相关监管制度，督促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核查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确保公司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年内公司信息披露再获深交所考评“A”。

3、加强学习，提升业务履职能力。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一方面积极关注和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进一步提升行业研判能力；另一方面，面对日新月异的证券市场，本人主动学习并及时掌握各项监管政策、法规，重点关注公司治理和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内容，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

四、其他方面工作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在2019年任职期间，本人共主持召开了两次会议，分别就审计部报送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内控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等九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对审计部门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就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

2、2019年履职期间，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本人已于2019年6月25日期满离任。在此，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地感谢！并祝愿公司发展红红火火！基业长青！

独立董事：吴冬兰

2020年4月27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 2019 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履职，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19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三次为现场会议，四次为通讯表决会议，一次为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经独立审慎判断，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均列席参加，并在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就 2018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9. 4. 1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对公司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3		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		对公司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意见	
5		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6	2019. 6. 6	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核查意见	
7	2019. 6. 25	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8	2019. 8. 15	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9	2019. 9. 20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意见	
10	2019. 12. 20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审慎履职，维护股东合法权益。2019年本人根据相关制度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独董职责，积极参加每一次会议，对相关议案的审议事前均详细了解，并认真查阅相关资料，客观发表审核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注公司经营及信披情况，有效履行监督职能。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一方面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与公司董秘等高管层保持紧密联系，及时了解公司整体的经营情况，特别是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另一方面积极关注公司内控制度运营情况，核查信息披露的合规性，监督公司合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公众股股东的知情权。报告期，公司再次获得深交所信息披露考评优秀。

3、持续学习，提升履职能力。2019年，本人一方面加强对制度法规的跟进学习，了解最新的监管变化及动态；另一方面积极关注并了解服装辅料行业、卫星导航行业的信息及相关知识，加深对行业与企业运营思路的理解。同时，主动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进一步提升自身的履职能力。

四、其他方面工作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9年，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两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奖励分配方案》、《关于对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考评报告》等四个议案，对公司高管人员2018年度工作绩效及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等内容进行考核、评定。

2、2019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对公司发展的建议

2019 年世界形势复杂多变，受中美贸易战等影响导致消费需求疲软，服装企业经营愈加困难，服装辅料企业也面临着巨大压力，对此，建议公司加强以下两方面的工作：1、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激励机制，建议择机推出新的股权激励计划，使公司的发展与骨干员工的利益紧密结合，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动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能；2、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和资源，在全球范围内寻找合适标的，推进服装辅料产业链的整合与延伸，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优势，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目标。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对本人工作的配合和支持。2020 年，本人将继续审慎履职，独立勤勉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方便与大家的沟通交流，特公布本人的联系方式（Email：2007chenzm@163.com）。

独立董事：陈智敏

2020 年 4 月 27 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年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投票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三次为现场会议，四次为通讯表决会议，一次为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形；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均列席参会，并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就2018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9.4.1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对公司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3		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		对公司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意见	
5		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6	2019.6.6	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核查意见	
7	2019.6.25	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8	2019.8.15	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9	2019.9.20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意见	
10	2019.12.20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发挥监督职能。本人积极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交流，通过电话、邮件、参会以及现场考察等方式了解公司经营动态。2019年本人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股权激励实施、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等进行了重点关注和核查，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勤勉尽职，审慎履行董事职责。2019年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对于每一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审慎判断，独立行使表决权，客观发表审核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2019年本人严格按照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制度要求，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核查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年内，公司再次获评深交所信息披露考核优秀。

4、加强学习，持续积累，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本人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发展变化，及时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并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活动；同时及时了解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和服装辅料行业的发展动态，不断提升自身的专业履职能力。

四、其他方面工作

1、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五次会议，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各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18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十三项议案；同时，每季度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并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 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9年度本人参加了一次会

议，对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是否满足进行考核、评价，相关内容及决议已提交董事会审核。

2、参与年报审计的履职情况。为确保公司年报工作的顺利开展，2019年末，本人协同公司财务部、审计部，与年审会计师商议并确定了2019年报的审计工作安排。因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整体后延。在会计师团队进场后，本人密切关注审计进程，并保持随时沟通，期间就审计发现的部分问题及时交流，勤勉履行相关职责。年报审计期间，在公司证券部的安排下，本人参观了公司临海大洋工业园，听取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的汇报，并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3、2019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没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对公司的建议

面对当前复杂的经济环境以及行业激烈的竞争格局，公司近几年的发展较为平缓。鉴此，本人建议公司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与激励机制，加大国际型优秀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快国际化布局，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有效实施，不断提高海外市场的份额。当然，目前贸易摩擦增加、新冠疫情严重，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在海外业务拓展过程中，要充分了解国际市场运营规则，加强内控管理，强化财务风险管控，尤其是注重现金流管理，确保经营质量的不断提升。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人员对本人工作给予的配合和支持。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地行使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董应有的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方便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特公布本人的联系方式（Email: yingmeimao@163.com）。

独立董事：毛美英

2020年4月27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自2019年6月担任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独董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9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五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全部参加，没有缺席或委托出席的情形；本着审慎和独立的原则，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没有召开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9.6.25	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同意
2	2019.8.15	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3	2019.9.20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意见	
4	2019.12.20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监督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保障股东知情权。2019年任职期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督促公司遵照上市公司制度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股东的知情权。同时，本人非常留意各大网站、报纸、杂志等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并将相关信息及时与公司董秘和证券部人员进行交流反馈，针对

部分问题提出相应的信披建议，促进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的提升。

2、关注经营，发挥监督职能，促进规范运营。作为新任的独立董事，本人十分关注公司及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平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监高及相关部门人员保持着密切联系，及时获悉了解公司的运营动态。同时，对于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股权激励实施等事项，本人进行了重点关注和核查，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营。

3、不断学习，提升履职能力。中国资本市场发展迅速，需要不断加强学习，与时俱进。任职以来本人非常重视对相关制度法规的学习，有效掌握证券市场履职的各类知识，不断增强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意识，努力提升独董履行能力，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防范风险提供更好的建议，推动公司更加规范性地运作。

四、其他方面工作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在 2019 年共参加了三次会议，分别就公司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进行了审议。本人通过每季度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并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年报审计履职工作。根据相关监管制度的要求，在 2019 年报编制前，本人参与了公司 2019 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的商讨工作。在审计团队进场后，对审计进程持续予以关注，及时就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年报期间，在公司的安排下，本人参观了公司大洋工业园区及拉链生产线，听取了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的汇报，进一步加深对公司的了解。

3、2019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对公司发展的建议

我国经济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在世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美贸易战升级的大背景下，服装行业产业迁徙加速、增长乏力，服装辅料企业竞争加剧、经营压力加大。在此背景下，我建议做好以下两点：1、进一步加快自动化、信息化、数据化管理进程，全面做好降本、增效的功课，并强化品质管控与客户服

务提升,有效凸显全球服饰辅料供应商的制造优势,抢占更多的中高端市场份额。

2、针对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政府出台了很多税收优惠以及研发补贴等措施,建议公司要加强做好相关政策的学习和研究,充分运用好国家及地方的政策支持,实现一定程度的减税降费目标,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减负、助力。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对本人工作给予的配合和支持。2020年,本人将继续依法行使独立董事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方便与大家的沟通交流,特公布本人的联系方式(Email: 993833624@qq.com)。

独立董事:周岳江

2020年4月27日